

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
- 2、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- 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11 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。
- 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《关于转让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：公司以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，以 2.2 元/股的协议价格，向符合监管要求的非关联第三方转让长江财富 10%股权（1000 万股），股权转让价款 2200 万元；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，具体办理股权转让相关手续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公司关于转让所持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

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